

债券代码: 149741.SZ

债券简称: 21 天马 02

债券代码: 149801.SZ

债券简称: 22 天马 01

债券代码: 149835.SZ

债券简称: 22 天马 02

债券代码: 149884.SZ

债券简称: 22 天马 04

债券代码: 149885.SZ

债券简称: 22 天马 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的受托管理  
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签署日期: 2022 年 5 月

##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天马”、“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相关资料等，由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合称“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公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1 天马 02”、“22 天马 01”、“22 天马 02”、“22 天马 04”和“22 天马 05”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及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等相关公告，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57,747,6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0.70 元（含税），总计派息 172,042,336.27 元；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

### **二、本次重大事项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现金分红总额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为 100%，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有息负债均按时还本付息。

### **三、关于本次重大事项的风险提示**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受托管理人在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充分关注上述相关事宜，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留仙大道天马大厦 1918

法定代表人：彭旭辉

联系人：李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

联系电话：0755-36351068

传真：0755-86225772

邮政编码：518052

**(二)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宏峰、陈天涯、蔡智洋、吴林、罗家聪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8 层

联系电话：0755-23835190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5180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2022年5月23日